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書畫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

【專業成果審查】試場分配表及注意事項

日期	時間	科目	准考證號碼／姓名	考場	
3月31日(星期日)	08:10	預備	考生自行準備水墨或書法實測相關用具		
	08:20 / 09:50	水墨或書法實測	3030001 徐萃文、3030002 曾碧珠、3030003 謝秀英、3030004 周忻恩 3030005 吳倩如、3030006 鍾南蘋、3030007 林宏玲、3030008 黃力家 3030009 陳學彥、3030010 李金蓮、3030011 蕭美惠、3030012 侯麗芳 3030013 徐志成、3030014 江櫻綢、3030015 陳培釗、3030016 賴致良 3030017 高月雁、3030018 蔡淞雨、3030019 林秋旭、3030020 劉怡瑾 3030021 王翊如、3030022 羅佩珍、3030023 林仙悅、3030024 宋孝明 3030025 劉碧華、3030026 郭劍清、3030027 劉芯嘉、3030028 郭智勇 3030029 李佳芳、3030030 林兆文、3030031 周發宜、3030032 張 安	書畫 3001 教室	
	10:00	預備	考生於候考區等後試務人員指示安排，攜帶審查作品至指定考場佈置。	1001 教室	
	10:30 / 12:10	專業成果審查	3030001 徐萃文、3030002 曾碧珠、3030003 謝秀英 3030004 周忻恩、3030005 吳倩如、3030006 鍾南蘋 3030007 林宏玲、3030008 黃力家、3030009 陳學彥 3030010 李金蓮、3030011 蕭美惠、3030012 侯麗芳	書畫 2001 教室、 3001 教室	
	中午休息				
	13:10	預備	考生於候考區等後試務人員指示安排，攜帶審查作品至指定考場佈置。	1001 教室	
	13:40 / 17:30	專業成果審查	3030013 徐志成、3030014 江櫻綢、3030015 陳培釗 3030016 賴致良、3030017 高月雁、3030018 蔡淞雨 3030019 林秋旭、3030020 劉怡瑾、3030021 王翊如 3030022 羅佩珍、3030023 林仙悅、3030024 宋孝明 3030025 劉碧華、3030026 郭劍清、3030027 劉芯嘉 3030028 郭智勇、3030029 李佳芳、3030030 林兆文 3030031 周發宜、3030032 張 安	書畫 2001 教室、 3001 教室	
	相關考試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務必攜帶准考證、身分證件正本(國民身分證、駕照、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以便核對考生身份。			
		2. 考生如有發燒(≥ 38°C)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建議考生自備口罩應試，並須配合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			
		3. 「水墨或書法實測」所有考生於早上 8 點 10 分進場，8 點 20 分準時測驗，考試開始後 20 分鐘不得入場，時間終了方可離場，未參與測驗者視同放棄專業審查資格，實測前考生作品可先放置 1001 考生候考區。			
4. 「原作審查及面試」分兩梯次進行， <b>上午場</b> 審查及面試所有考生請於 10 點前至 <b>書畫大樓 1001 教室</b> 候考區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 <b>下午場</b> 考生請於 13 點 10 分前回書畫大樓 <b>1001 教室</b> 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					
5. 審查過程中，得要求考生到場說明其原作品之專業成果內容，未到者以放棄到場審查說明之機會。審查重點包含作品內涵、表現技法、成果重點說明等項目。					
6. 考生報到後於候考區等候唱名佈置原作品及審查，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專業成果審查及說明之機會。					
7. 審查原作品每人以五件為限，審查面試時間以 8 分鐘為原則，包含每位考生三分鐘自我介紹、創作自述。					
8. 請考生於審查當天隨即恢復與清潔考場，並自負作品保管之責。					
9. 書畫藝術學系聯絡人：陳重亨助教，電話：(02)2272-2181 分機 2051。					